

地质科技档案整理、信息采集工作、档案制度制定及管理软件 综合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AHZJ-202516100806

二、项目名称：地质科技档案整理、信息采集工作、档案制度制定及管理软件综合项目

三、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合肥呆科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合肥市包河区漓江路 146 号五月花小区 B6 幢 906 室

成交金额：289972.00 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名称：地质科技档案整理、信息采集工作、档案制度制定及管理软件综合项目
服务范围：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服务要求：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 6 个月内完成
服务标准：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五、评审专家名单：张屏 杨振 康佳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详见采购文件，由成交供应商支付。金额：3915 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见附件

2、成交人评审得分：90.62 分。

3、若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异议),质疑材料递交地址: 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联系电话: 0551-65149581-874、871

若供应商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相关主管部门提出投诉。

4、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4.1 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4.1.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1.2 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4.1.3 被质疑人名称;

4.1.4 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4.1.5 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4.1.6 必要的法律依据;

4.1.7 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4.2.1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4.2.2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4.2.3 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4.2.4 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4.2.5 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安徽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安徽省地质灾害应急技术指导中心）

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屯溪路 296 号地矿大厦 A 座

联系方式： 王莉 1525511064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

联系方式： 陈振 王婧 1521279918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陈振 王婧

电 话： 0551-65149581\582\583-871

十、附件

1. 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